

# 愛樂活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  
暨一〇三年度未分配盈餘申報查核簽證報告書

104年01月01日至104年12月31日

愛樂活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暨一〇三年度未分配盈餘申報

查核簽證報告書目錄

	<u>頁次</u>
委 任 書	
會計師查核簽證報告	
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附表	
資產負債表	1
損 益 表	2
最近三年度損益比較分析表	3
營業成本明細表	4
營業收入調節表	5
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簽證申報查核說明	
壹、總說明	6
貳、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查核說明	7
參、損益項目查核說明與應納稅額計算	9
肆、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變動明細申報表暨查核說明	14
伍、未分配盈餘申報書暨查核說明	16

## 委 任 書

茲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俊光會計師為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暨一〇三年度未分配盈餘申報案件代理人，約定如下：

- 一、委任範圍：辦理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變動明細申報表暨一〇三年度未分配盈餘申報書之簽證申報。
- 二、辦理程度：依據所得稅法，暨財政部公佈之「會計師代理所得稅事務辦法」、「營利事業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申報所得稅辦法」等有關法令規定，就委任人所提供之帳冊憑證資料實施抽查，提出查核報告書，並備具工作底稿，以供稽徵機關查核。
- 三、委任權限：為本申報案件之代理人及有關代理人一切行為之權，包括稽徵機關執行書面審核及抽查時有關查核事項之說明。
- 四、酬金：新台幣貳萬伍仟元整。除預付數另行約定外，均應於申報時償付之。
- 五、其他約定事項：
  - (一)受任人僅對委任人自行編製之所得額及資料進行查核，表示意見，會計師並不負責代編結算報告，故委任人願即時提供上開期間相關會計書表、帳冊憑證及有關資料送交受任人查核，並接受有關事項之查詢，以利查核工作之進行。
  - (二)委任人深知提供足以公正表達公司財務狀況、營業結果及課稅所得額之有關報表、各種明細表及其他資料，乃委任人之責任，若因提供不實資料，致使受任人遭受有形及(或)無形損失時，一切法律責任由委任人負責之。委任人同意免除受任人遭受因委任人或其人員之任何隱瞞、誤導或虛偽聲明而生之任何索賠、責任、費用及損失。
  - (三)委任人茲聲明本公司所提供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變動明細申報表與未分配盈餘申報書均屬實在，此外別無其他之資產、負債、權益、收入、費用損失及應計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與未分配盈餘申報書之計入項目及減除項目。另，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免揭露關係人及關係人交易申報資料。此外，本公司為申報民國一〇三年度未分配盈餘所提供之當年度稅後純益業經依商業會計法處理。
  - (四)委任人同意，除受任人之故意或重大過失行為者外，受任人(包括受任人任職事務所之同仁)，因提供本委任書之服務對委任人所造成之損害，受任人對委任人之賠償責任以返還受任人因提供該項服務或工作成果已收取之公費為限。
  - (五)如受任人經查核帳目，認為資料不齊或不宜為簽證申報者，得通知委任人終止本契約，其酬金仍應如數給付。
  - (六)本委任書由受、委雙方各執一份，副本附訂於查核報告書。

委任人：愛樂活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黃海琳

地 址：新北市新店區粗坑里花園一路2段10之10-5號  
電 話：(02)26668035

受任人：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陳俊光

稅務代理人登記證書：(102)台財稅(登)字第4162號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電 話：(02)81016666



愛樂活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暨一〇三年度未分配盈餘申報  
查核簽證報告書

民國105年5月11日

報告收受者：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報告副本收受者：愛樂活股份有限公司

愛樂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暨一〇三年度未分配盈餘申報案件，業經本會計師依照所得稅法暨有關法令之規定及營利事業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申報所得稅辦法，採用吾人認為合宜之方法及程序，包括各項會計記錄之抽查在內，予以查核或複核竣事。

所附該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暨一〇三年度未分配盈餘申報書，已就查核或複核結果所發現之應行調整或應予說明之事項，予以調整或加以說明，以計算其全年所得額、課稅所得額及應納稅額。爰謹於本報告書附同有關參考書表與各項目內容及查核說明等，送請書面審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俊光



稅務代理人登記證書：(102)台財稅(登)字第4162號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電話：(02)81016666

# 愛樂活股份有限公司

##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100 流動資產	326,577	974,833	2100 流動負債	1,182,214	2,170,460
1111 現金	29,090	29,090	2110 短期借款		
1112 銀行存款	88,146	686,661	2111 銀行透支		
1113 約當現金			2112 銀行借款		
1114 短期投資			2113 應付短期票券		
11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19 其他短期借款		
11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14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15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215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1154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流動			216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15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70 特別股負債-流動		
115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2180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115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120 應付款項	684,050	1,041,631
1159 減：累計減損			2121 應付票據		
1121 應收票據			2122 應付帳款		
1122 減：備抵呆帳			2123 應付費用	659,833	978,858
1123 應收帳款	144,016	225,367	2124 應付稅捐	24,217	62,773
1124 減：備抵呆帳			2125 應付股利		
1129 其他應收款	177	177	2129 其他應付款		
1130 存 貨	13,624	27,866	2130 預收款項	65,619	734,392
1131 商 品	13,624	27,866	2131 預收貨款	65,619	734,392
1132 製成品			2139 其他預收款		
1133 在製品(或在建工程)			2190 其他流動負債	432,545	394,437
1134 原 料			2191 暫 收 款		
1135 物 料			2192 業主(股東)往來	409,771	379,771
1136 寄銷品			2193 同業往來		
1138 其 他			2194 銷項稅額		
1137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195 代收款	22,774	14,666
1140 預付款項			2196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141 預付費用			2200 非流動負債		
1142 用品盤存			2210 應付公司債		
1143 預付貨款			2220 長期借款		
1149 其他預付款			22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1190 其他流動資產	51,524	5,672	224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非流動		
1191 暫 付 款	51,013	5,638	22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1192 業主(股東)往來			2260 特別股負債-非流動		
1193 同業往來			2270 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		
1194 進項稅額	11	34	2290 其他長期負債		
1195 留抵稅額	500		29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99 其 他			2910 存入保證金		
1200 非流動資產		48,010	2920 土地增值稅準備		
1300 長期投資			2940 退休金準備		
1302 減：累計減損			2951 國外投資損失準備		
16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70 受託承銷品		
161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999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61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1615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非流動					
161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負債總額	1,182,214	2,170,460
161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1618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100 資本或股本(實收)	3,500,000	3,500,000
163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110 股本(登記)	3,500,000	3,500,000
1631 減：累計減損			3130 加：預收股款		
1400 固定資產			3120 減：未發行股本		
1410 土 地					
1411 減：累計減損			3300 資本公積		
1431 房屋及建築			3400 保留盈餘	(4,355,637)	(4,647,617)
1432 減：累計折舊			3410 法定盈餘公積		
1433 減：累計減損			3411 法定盈餘公積(86年度以前餘額)		
1441 機器設備			3412 法定盈餘公積(87至98年度餘額)		
1442 減：累計折舊			3413 法定盈餘公積(99年度以後餘額)		
1443 減：累計減損			3420 特別盈餘公積		
1451 運輸設備			3421 特別盈餘公積(86年度以前餘額)		
1452 減：累計折舊			3422 特別盈餘公積(87至98年度餘額)		
1453 減：累計減損			3423 特別盈餘公積(99年度以後餘額)		
1461 辦公設備			3430 累積盈虧	(4,647,617)	(2,966,115)
1462 減：累計折舊			3431 累積盈虧(86年度以前餘額)		
1463 減：累計減損			3432 累積盈虧(87至98年度餘額)		
1470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3433 累積盈虧(99年度以後餘額)	(4,647,617)	(2,966,115)
1480 預付購置設備款			3434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1491 其他固定資產			3435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轉入之稅後淨額		
1492 減：累計折舊			3440 本期損益(稅後)	291,980	(1,681,502)
1493 減：累計減損			3500 其他權益		
1541 投資性不動產			35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542 減：累計折舊			3502 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損益		
1421 礦產資源			350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22 減：累計折耗			3504 未實現重估增值		
1551 生物資產			3505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552 減：累計折舊			3506 其他權益-其他		
1553 減：累計減損			3600 減：庫藏股票		
1510 無形資產					
1511 減：累計攤折					
1512 減：累計減損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8,010	3000 權益總額	(855,637)	(1,147,617)
1901 存出保證金		48,010			
1902 未攤銷費用					
1903 其 他					
1000 資產總額	326,577	1,022,843	9000 負債及權益總額	326,577	1,022,843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 愛樂活股份有限公司

##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損 益 項 目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核 定 數
01 營業收入總額	4,281,649		4,281,649	2,439,649
02 減：銷貨退回	32,082	(32,082)		
03 銷貨折讓	7,203		7,203	
04 營業收入淨額	4,242,364	32,082	4,274,446	2,439,649
05 營業成本	1,154,973		1,154,973	745,638
06 營業毛利	3,087,391	32,082	3,119,473	1,694,011
07 毛利率	72.78%		72.98%	69.44%
08 營業費用及損失總額	3,017,459	(58,969)	2,958,490	3,371,505
09 費用率	71.13%		69.21%	138.20%
10 薪資支出	2,011,007		2,011,007	2,588,809
11 租金支出	54,000		54,000	54,000
12 文具用品	14,665		14,665	20,377
13 運費	14,022		14,022	11,285
14 郵電費	17,277		17,277	22,492
15 修繕費				9,889
16 廣告費	123,153		123,153	27,258
17 水電瓦斯費				
18 保險費	294,377		294,377	194,369
19 交際費	49,865	(12,931)	36,934	13,271
20 捐贈	1,829		1,829	
21 稅捐				358
22 呆帳損失				
23 折舊				
24 各項耗竭及攤提				
25 外銷損失				
26 伙食費	69,497		69,497	77,505
27 職工福利	5,235		5,235	
28 研究費				
29 佣金支出				
30 訓練費				
31 其他費用	362,532	(46,038)	316,494	40,619
32 營業淨利	69,932	91,051	160,983	311,273
33 非營業收入總額	222,092		222,092	(1,677,494)
34 投資收益及一般股息及紅利(含國外)				16,241
35 依所得稅法第12條規定取得之股利淨額或盈餘淨額(不含權益法之投資收益)				
36 利息收入	720		720	1,390
37 租賃收入				
38 出售資產增益(包含證券、期貨、土地交易所得)				
39 佣金收入				
40 兌換盈益				
41 其他收入	221,372		221,372	14,851
42 非營業損失及費用總額	44	(44)		
43 利息支出				
44 投資損失				
45 出售資產損失(包含證券、期貨、土地交易損失)				
46 災害損失				
47 兌換虧損				
48 其他損失	44	(44)		
49 全年所得額	291,980	91,095	383,075	(1,661,253)
50 純益率	6.54%		8.52%	(67.64)%
51 國際金融(證券、保險)業務分行(分公司)免稅所得(損失)				
52 停徵之證券、期貨交易所得(損失)				
53 免徵所得稅之出售土地增益(損失)				
54 合於獎勵規定之免稅所得				
55 適用噸位稅制收入之所得(損失)				
56 依船舶淨噸位計算之所得				
57 中小企業增僱員工薪資費用加成減除金額				
58 前十年核定虧損本年度扣除額			383,075	
59 課稅所得額			0	(1,661,253)
60 帳列所得稅				
61 帳列本期損益	291,980			

負 責 人：

經 理 人：

主 辦 會 計：

愛樂活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度損益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元

三年度申報(核定)損益比較表：

項 目	104年度申報	103年度核定	102年度核定
營業收入	4,274,446	2,439,649	1,473,294
營業成本	1,154,973	745,638	296,367
營業毛利	3,119,473	1,694,011	1,176,927
毛利率	72.98 %	69.44 %	79.88 %
營業費用	2,958,490	3,371,505	1,949,406
費用率	69.21 %	138.20 %	132.32 %
營業淨利	160,983	(1,677,494)	(772,479)
營業外收入	222,092	16,241	3,596
營業外支出			
純 益	383,075	(1,661,253)	(768,883)
純 益 率	8.52 %	(67.64)%	(52.06)%

最近兩年度申報(核定)損益分析如下：

- 一、本期毛利率較上期增加，係因毛利率較高的銷售商品營業收入比重較前期成長，致整體毛利率上升。
- 二、營業費用較上期減少，主要係因本期員工多為約聘之計時人員，致薪資支出減少。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愛樂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01	1. 期初存貨			27,866				27,866
02	2. 本期進貨 (淨額)			1,140,731				1,140,731
03	3. 期末存貨			13,624				13,624
	4. 加：其他							0
	5. 減：其他							0
09	進銷成本			1,154,973				1,154,973
60	勞務成本							0
70	修理成本							0
80	加工成本							0
81	業務成本							0
85	其他營業成本							0
90	營業成本			<u>1,154,973</u>		<u>0</u>		<u>1,154,973</u>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愛樂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調節表

民國一〇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調 節：

68	申報銷售總數	3,829,160
70	加：上期結轉本期預收款	720,544
76	減：本期預收款	65,619
77	上期應收本期開立發票金額	30,233
87	其 他	
	其他收入	172,203
	申報營業收入總額	<u>4,281,649</u>

負 責 人：

經 理 人：

主 辦 會 計：

愛樂活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簽證申報  
壹、總說明

---

一、公司組織及沿革：

愛樂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七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於九十九年二月開始營業。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股本為新台幣3,500,000元，分為350,000股，每股10元，已發行股份為3,500,000元。

二、經營業務：（行業代號：6202-13）

該公司主要之營業項目如下：

- (一) 其他顧問服務業
- (二) 資訊軟體服務業
- (三) 其他設計業

三、帳冊設置情形：

該公司採用電腦設備處理帳務，另設股東可扣抵稅額帳簿。

四、內部會計控制覆核：

本會計師已依「營利事業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申報所得稅辦法」之規定，於查核前先就委任人之事業沿革、組織、章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情形蒐集研究，以供研判。

五、會計程序：

本會計師已依「營利事業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申報所得稅辦法」規定，選擇若干交易作簿記之抽查核對，以判別其內部會計作業之正確性，結果尚稱滿意。

六、以前年度未決案件及上年度核定情形：

該公司以前年度並無未決案件，申報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已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七、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及查核報告書編製基礎：

本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及查核報告書所載帳列數金額，係包括各項必要之調整及重分類分錄後之金額。

愛樂活股份有限公司  
貳、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查核說明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一、資 產

- 1111.現金：帳列 29,090 元。  
係供營運之週轉金及零用金等，經執行抽核帳載記錄等相關查核程序，尚無不符。
- 1112.銀行存款：帳列 88,146 元。  
係銀行活期存款，經執行抽核帳載記錄等相關查核程序，尚無不符。
- 1123.應收帳款：帳列 144,016 元。  
係因銷貨及提供勞務而產生之應收帳款，經執行抽核帳載記錄等相關查核程序，尚無不符。
- 1129.其他應收款：帳列 177 元。  
係應收退稅款，經執行抽核帳載記錄等相關查核程序，尚無不符。
- 1130.存 貨：帳列 13,624 元。  
存貨均採永續盤存制，以成本為計價基礎，成本計算採加權平均法，經執行抽核帳載記錄等相關查核程序，尚無不符。
- 1190.其他流動資產：帳列 51,524 元。  
暫付款係代員工支付勞健保費、進項稅額及留抵稅額，經執行抽核帳載記錄等相關查核程序，尚無不符。

二、負 債

- 2120.應付款項：帳列 684,050 元。  
1.應付費用主要係應付薪資、退休金、勞務費、保險費及其他等。  
2.應付稅捐係應付營業稅。  
3.以上經執行抽核帳載記錄等相關查核程序，尚無不符。
- 2130.預收款項：帳列 65,619 元。  
經執行抽核帳載記錄等相關查核程序，尚無不符。
- 2190.其他流動負債：帳列 432,545 元。  
1.代收款係代扣員工勞健保費。  
2.股東往來係股東無息墊款。  
3.以上經執行抽核帳載記錄等相關查核程序，尚無不符。

### 三、權益

3100.資本或股本(實收)：帳列 3,500,000 元。

係該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經執行抽核帳載記錄等相關查核程序，尚無不符。

3400.保留盈餘：帳列 (4,355,637)元。

3430.累積盈虧：帳列 (4,647,617)元，本期變動如下：

	<u>99年度以後餘額</u>
期初餘額	(2,966,115)
加：上年度稅後純損	<u>(1,681,502)</u>
期末餘額	<u><u>(4,647,617)</u></u>

期初餘額與上年度稅後純損，經核與上期申報書相符。

3440.本期損益(稅後)：帳列 291,980 元。

請詳參、損益類項目說明。

愛樂活股份有限公司  
參、損益項目查核說明與應納稅額計算  
民國一〇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一、損益項目查核說明：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01 營業收入總額	4,281,649	0	4,281,649

1.係銷售商品之收入2,787,587元及勞務收入1,494,062元，經抽核相關憑證及記錄，尚無不符。  
 2.營業收入經與開立發票金額調節相符，請詳「營業收入調節表」說明。

02 銷貨退回	32,082	(32,082)	0
---------	--------	----------	---

經抽核帳載沖轉紀錄及相關憑證，因未取據合法憑證予以全數帳外減列。

03 銷貨折讓	7,203	0	7,203
---------	-------	---	-------

經抽核買受人出具之銷貨退回、進貨退出證明單，尚無不符。且經與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核對相符。

05 營業成本	1,154,973	0	1,154,973
---------	-----------	---	-----------

係銷售商品之成本。

05.01 期初存貨	27,866	0	27,866
------------	--------	---	--------

經核與上期核定期末存貨相符。

05.02 本期進貨(淨額)	1,140,731	0	1,140,731
----------------	-----------	---	-----------

經抽核相關憑證，尚無不符，擬予認定。

05.03 期末存貨	13,624	0	13,624
------------	--------	---	--------

請詳「1130存貨」項目說明。

08	營業費用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3,017,459	(58,969)	2,958,490
10	薪資支出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2,011,007	0	2,011,007

1.係銷管人員之薪資,經抽核帳載記錄或相關憑證等,尚無不符。

2.本期帳列退休金費用計68,405元,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為勞工提繳之退休金,經抽核有關憑證,尚無不符。

本期提繳數經核算尚未超過可列支限額,限額計算如下:

●限額=已付薪資總額2,230,966元×15.00%=334,644元

11	租金支出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54,000	0	54,000

係辦公室之租金支出,經抽核帳載記錄及相關憑證等,尚無不符。

12	文具用品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14,665	0	14,665

係辦公文具用品費用,經抽核帳載記錄及相關憑證等,尚無不符。

14	運 費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14,022	0	14,022

係銷貨運費及快遞費等,經抽核帳載記錄及相關憑證等,尚無不符。

15	郵 電 費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17,277	0	17,277

係郵資及電話費等,經抽核帳載記錄及相關憑證等,尚無不符。

17	廣 告 費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123,153	0	123,153

主要係宣傳海報及網路廣告製作費,經抽核帳載記錄或相關憑證等,尚無不符。

19	保 險 費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294,377	0	294,377

係員工之勞健保之保險費,保險之標的屬本事業所有或經契約訂定應由本事業負擔,經抽核帳載記錄及相關憑證等,尚無不符。

20	交 際 費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49,865	(12,931)	36,934

係為業務所發生之宴客、餽贈禮品等費用,經抽核帳載記錄及相關憑證等,除超過稅法規定列支限額,應予以帳外調整減列12,931元外,餘尚無不符。限額計算如下:

	金 額	×	百分比	+	累退差額	=	限 額
進貨淨額	1,140,731		0.20 %		0		2,281
銷貨淨額	2,787,587		0.60 %		0		16,725
勞務淨額	1,494,062		1.20 %		0		17,928
					合 計		36,934

21	捐 贈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1,829	0	1,829

係對中華民國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之捐贈，業經核算，尚未超過可列支之限額。有關限額計算如下：

營業毛利	3,119,473
加：非營業收益	222,092
減：營業費用(包括對政府及財政部專案核准之捐贈)	<u>2,956,661</u>
所得額	<u>384,904</u>
所得額10%限額	<u>34,991</u>

27	伙 食 費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69,497	0	69,497

實際供應伙食，經抽核帳載記錄或相關憑證等，尚無不符。

業經核算尚未超過可列支之限額，限額計算如下：

●限額=2,400元×64人=153,600元

28	職工福利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5,235	0	5,235

未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其實際支付之福利費用，經抽核相關憑證，尚無不符。

業經核算尚未超過可列支之限額，限額計算如下：

項 目	金 額	×	百分比	=	限 額
營業收入總額	4,281,649		0.15 %		<u><u>6,422</u></u>

32	其他費用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362,532	(46,038)	316,494

項 目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勞務費	187,220	0	187,220
交通費	67,846	0	67,846
包裝費	2,786	0	2,786
什費	88,206	(46,038)	42,168
什項購置	16,474	0	16,474
減：小規模收據超限	0	0	0
合 計	<u>362,532</u>	<u>(46,038)</u>	<u>316,494</u>

- 1.勞務費：係支付會計師、講師等費用，經抽核帳載記錄或相關憑證等，尚無不符。
- 2.交通費：係因業務所需乘坐高鐵等費用，經抽核帳載記錄或相關憑證等，尚無不符。
- 3.包裝費：係零星材料支出，經抽核帳載記錄或相關憑證等，尚無不符。
- 4.什費：係手續費及匯費等支出，除稅法上不得認列之罰鍰，應予以帳外調整減列46,038元外，餘經抽核帳載記錄或相關憑證等，尚無不符。
- 5.什項購置：係購置辦公室用品等支出，經抽核帳載記錄或相關憑證等，尚無不符。
- 6.以上經抽核帳載記錄及相關憑證等，尚無不符
- 7.小規模營利事業收據之查核：

經詳查五月普通收據總額為489元，推估全年普通收據總額為：

489元×12=5,868元

尚未超出查核準則第六十七條規定之限額，限額計算如下：

營業費用申報數	2,958,490
限 額	× $\frac{3\%}{100}$
	88,754

34	非營業收入總額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222,092	0	222,092
38	利息收入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720	0	720
	係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經抽核帳載記錄及相關憑證等，尚無不符。			
44	其他收入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221,372	0	221,372
	係什項收入，經抽核帳載記錄及相關憑證等，尚無不符。			
45	非營業損失及費用總額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44	(44)	0
52	其他損失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44	(44)	0
	係溢付員工薪資，經抽查有關憑證與稅法規定不符，應予帳外調整減列。			

二、應納稅額計算：

53	全年所得額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291,980	91,095	383,075
55	前十年核定虧損本年度扣除額	383,075 元		

本期會計簿據完備，並如期申報，本年度及虧損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最近十年申報(核定)所得及未扣除餘額如下：

	申報\ 核定數	不 可 扣除數	以前年度 已扣除數	期 初 未扣除數	本 期 扣除數	未扣除 餘 額	可扣抵之 最後年度
一〇二年度	768,883	0	0	768,883	383,075	385,808	一一二年
一〇三年度	1,661,253	0	0	1,661,253	0	1,661,253	一一三年
合 計	2,430,136	0	0	2,430,136	383,075	2,047,061	

本期依逐年順序扣除原則，擬准予扣除383,075元。

\*\*\* 關係人交易申報表查核

委託公司依財政部96.1.9台財稅字第09604503530號函之規定，無須揭露其民國一〇四年度之關係人及關係人交易資料。



59	課稅所得額	0 元
60	應納稅額	0 元
63	抵繳之扣繳稅額：	66 元
	本期扣繳稅額共計66元，經核扣繳憑單證明聯等相關憑證尚無不符。	
65	申請應退還之營利事業所得稅額	66 元

\*\*\* 所得基本稅額查核說明：

委託公司無所得基本稅額條例第7條第1項各款規定之所得額，且未適用投資抵減，免申報民國一〇四年度所得基本稅額。

**愛樂活股份有限公司**  
**肆、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變動明細申報表**

**民國一〇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代號	申 報 數
(一)	期初餘額	01	0
(二)	計入項目合計(代號11+...+24)	02	0
(1)	以暫繳及扣繳稅額抵繳結算申報應納稅額計算如下：		
	結算申報應納稅額.....	03	0
	+ 已扣抵國外所得稅額之基本稅額與一般所得稅額之差額...	03a	0
	- 依境外所得來源國稅法規定繳納之所得稅可扣抵之稅額...	04	0
	- 大陸地區來源所得在大陸地區及第三地區已繳納之所得稅可扣抵之稅額	04a	0
	- 依法律規定之投資抵減稅額於本年度抵減之稅額.....	05	0
	- 尚未抵減之行政救濟留抵稅額於本年度抵減額.....	06	0
	= 實際應繳納之結算申報稅額.....	07	0
	暫繳稅額.....	08	0
	+ 扣繳稅額.....	09	66
	= 暫繳及扣繳稅額合計數.....	10	66
	A.如07≥10，實抵金額為10，請填入代號11欄		
	B.如07<10，實抵金額為07，請填入代號11欄		
	(2) 繳納結(決)算申報之自繳稅額(年度別：)	12	0
	(3) 自動更正申報補繳結(決)算之稅額(年度別：)	13	0
(4)	結(決)算申報經稽徵機關調查核定增加之稅額：		
	A.繳納經調查核定補徵之稅額(年度別：)	14	0
	B.經調查核定減少之退稅額(年度別：)	15	0
(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稅額：		
	A.自行(含自動更正)申報繳納之稅額(年度別：)	16	0
	B.繳納經稽徵機關調查核定補繳之稅額(年度別：)	17	0
	C.以結算申報應退稅額抵繳之金額	24	0
(6)	因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其他營利事業，獲配股利總額或盈餘總額所含之可扣抵稅額	18	0
(8)	法定(特別)盈餘公積撥充資本、派充股息紅利或提列原因消滅轉回累積未分配盈餘，原已依規定減除之可扣抵稅額	20	0
(10)	本年度補繳以前年度暫繳稅額並用以抵繳各該年度結算應納稅額之稅額(年度別：)	22	0
(11)	其他經財政部核定之項目	23	0
(三)	減除項目合計(代號31+...+36)	30	0
	(1) 分配股利淨額或盈餘淨額(含分配給非居住者及緩課股票股利)依規定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金額	31	0
	(2) 結(決)算申報經稽徵機關調查核定減少之稅額(年度別)	32	0
	(3) 經稽徵機關調查核定減少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年度別：)	33	0
	(4) 依公司法或其他法令規定，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公積金、公益金或特別盈餘公積所含之當年度已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	34	0
	(5) 依合作社章程規定，分派理監事職工之紅利或酬勞金所含之當年度已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	35	0
	(6) 其他經財政部核定之項目	36	0
(四)	期末餘額(一)+(二)-(三)	40	0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愛樂活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查核說明  
民國一〇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一、期初餘額(01) 0元。

二、計入項目合計(02) 0元。

1. 結算申報應納稅額(03) 0元。

係本年度之應納所得稅額，請詳「應納稅額計算」查核說明。

2. 扣繳稅額(09) 66元。

係本年度之扣繳所得稅稅額，經核至扣繳憑單相符。

3. 暫繳及扣繳稅額合計數(10) 66元。

係暫繳稅額(08)及扣繳稅額(09)之合計數，經核算相符。

三、減除項目合計(30) 0元。

四、期末餘額(40) 0元。

係期初餘額(01)加計計入項目(02)減除減除項目(30)之合計數，經核算相符。

五、法定(特別)盈餘公積及可扣抵稅額變動明細：無。

**愛樂活股份有限公司**  
**伍、未分配盈餘申報書**

民國一〇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次	項 目	金 額
1	<input type="checkbox"/> 1~1會計師查核簽證當年度財務報表所載之稅後純益。(經主管機關查核通知調整者，以調整更正後之數額為準)	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2當年度依商業會計法規定處理之稅後純益(當年度財務報表非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營利事業適用)。	(1,681,502)
2	加：於94年度或以後年度依所得稅法第66條之9第2項第5款及第7款規定限制或提列之盈餘，於限制原因消滅年度之次一會計年度結束前未作分配之金額。	0
3		0
4		0
5		0
6	減：彌補以往年度之虧損。	0
7	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次一年度虧損額。	0
8	已由當年度盈餘分配之股利淨額或盈餘淨額。	0
9	已依公司法或其他法律規定由當年度盈餘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或已依合作社法規定提列之公積金及公益金。	0
10	依本國與外國所訂之條約，或依本國與外國或國際機構就經濟援助或貸款協議所訂之契約中，規定應提列之償債基金準備，或對於分配盈餘有限制者，其已由當年度盈餘提列或限制部分。	0
11	已依合作社章程規定由當年度盈餘給付之理、監事職工紅利或酬勞金。	0
12	依其他法律規定，由主管機關命令自當年度盈餘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限制分配部分。	0
13	依其他法律規定，應由稅後純益轉為資本公積者。	0
14	其他經財政部核准之項目。	0
15		0
22	合計：當年度依所得稅法第66條之9第2項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 (1+2+.....+5)-(6+7+.....+15)	(1,681,502)
23	依所得稅法第66條之9第1項規定應納稅額。(22項×10%)	0
24	減：依法律規定之投資抵減稅額，本年度抵減稅額。	0
25	減：依所得稅法第100條之1規定留抵稅額。	0
26	減：以104年度結算申報應退還營利事業所得稅稅額抵繳之金額。	0
27	依所得稅法第66條之9第1項規定自行繳納之未分配盈餘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稅額(附自繳稅額繳款書)(23-24-25-26)。	0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愛樂活股份有限公司  
未分配盈餘查核說明  
民國一〇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一、民國一〇三年度營利事業依商業會計法規定處理之稅後純益

營利事業自行依商業會計法規定處理之稅後純益(1~2)(1,681,502)元：

民國一〇三年度之稅後純損，係委任公司自行依商業會計法規定處理；經核至委任公司帳載記錄相符。

二、未分配盈餘之加項：無。

三、未分配盈餘之減項：無。

四、未分配盈餘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稅額之計算：

1. 當年度依所得稅法第66條之9第2項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22)(1,681,502)元：

$$\begin{array}{rccccccc} & (1) & & (2)\sim(4) & & (6)\sim(21) & & \text{當年度之} \\ & \text{稅後純益} & + & \text{未分配盈餘加項} & - & \text{未分配盈餘減項} & = & \text{未分配盈餘} \\ \hline & (1,681,502) & & 0 & & 0 & & (1,681,502) \\ \hline \end{array}$$

2. 依所得稅法第66條之9第1項規定應納稅額(23) 0元：

$$\begin{array}{rccccc} & (22) & & & & (23) \\ & \text{當年度之未分配盈餘} & \times & \text{稅率} & = & \text{應納稅額} \\ \hline & 0 & & 10\% & & 0 \\ \hline \end{array}$$